**桃園市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 函**

Taoyuan Importers & Exporters Chamber of Commerce

桃園市桃園區春日路1235之2號3F

TEL:886-3-316-4346 886-3-325-3781 FAX:886-3-355-9651

[ie325@ms19.hinet.net](mailto:ie325@ms19.hinet.net) www.taoyuanproduct.org

受 文 者：各相關會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3月4日

發文字號：桃貿水字第108067號

附 件：

主 旨：自108年3月4日起至108年9月3日止(進

口日)，針對印度輸入貨品分類號列「0902.30.

90.00-4其他紅茶(發酵)，每包不超過3公斤」

及日本輸入貨品分類號列「0807.19.10.00-2

鮮蜜瓜」，改採加強抽批查驗乙產品，採加強

抽批查驗， 敬請查照。

說 明：一、依據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FDA北

字第1082001008B號函辦理。

二、自印度輸入貨品分類號列「0902.30.90.00-4

其他紅茶(發酵)，每包不超過3公斤」及

日本輸入貨品分類號列「0807.19.10.00-2鮮

蜜瓜」產品，於近6個月不符合食品衛生

管理法第15條規定已各達4批。

三、為確保輸入食品之衛生安全，爰針對上述

產品改採加強抽批查驗。

四、按食品安全衛生管理法第7條規定，食品

業者應實施自主管理，確保食品衛生安全；

發現產品有危害衛生安全之虞時，應即主

動停止販賣及辦理回收，並通報地方主管

機關。違反者，將依同法第47條處分。

**理事長**  **王 清 水**